

屯門區議會

屯門區地區主導行動計劃年度工作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報告屯門區地區主導行動計劃於 2018 至 19 年度的工作進度，並建議 2019 至 20 年度的工作計劃。

背景

2. 屯門民政事務處（民政處）於 2016 年 3 月 1 日得到屯門區議會支持，開始推行地區主導行動計劃。三個工作範疇包括：（一）處理店鋪門前違例擴展事宜；（二）處理非法停泊單車事宜；及（三）加強滅蚊/滅蟲工作。

3. 屯門地區管理委員會（區管會）及屯門區議會均認同各相關部門在 2016 至 17 年度及 2017 至 18 年度地區主導行動計劃下的工作成效，並通過由民政處提交的年度工作報告，支持各相關部門於 2018 至 19 年度繼續重點處理上述三個工作範疇。

2018 至 19 年度屯門區地區主導行動計劃的工作進度

工作範疇（一）：處理店鋪門前違例擴展事宜

4. 為打擊店鋪門前違例擴展行為，民政處、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屯門地政處（地政處）、路政署、屋宇署及警務處在區管會及屯門區議會同意的五個店鋪門前違例擴展黑點，包括：（一）置樂花園、（二）麒麟徑及達仁坊一帶、（三）仁政街、鹿苑街及啟民徑一帶、（四）富健花園及（五）盈豐園，每三個月進行一次打擊店鋪門前違例擴展聯合行動教育日（教育日），向店鋪宣傳保持街道暢通的訊息。

5. 各相關部門於 2018 至 19 年度繼續分階段打擊並清拆阻街黑點店鋪非法佔用政府土地搭建的違規地台，並以新墟（即仁政街、鹿苑街及啟民徑一帶）為行動地點，進行定期打擊店鋪門前違例擴展聯合行動（聯合行動）。

6. 自 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1 月，民政處聯同相關部門進行了四次聯合行動和四次教育日。在聯合行動期間，地政處在 50 個違規地台張貼

通知，飭令佔用人在限期前停止佔用政府土地¹；食環署則向違例於門前放置貨物的店鋪發出「定額罰款通知書」。以上聯合行動及教育日的詳情請參閱 附件一。

工作範疇（二）：處理非法停泊單車事宜

7. 現時民政處、地政處、食環署及警務處每月進行兩次清理非法停泊單車聯合行動（聯合清理行動）。民政處會按照部門收到的投訴，擬定聯合清理行動的範圍。

8. 自 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1 月，民政處聯同相關部門於 56 個地點進行聯合清理行動，並充公了 1 098 輛違例停泊單車。有關聯合清理行動的詳情請參閱 附件二。

9. 為加強公眾的守法意識，民政處工程組已陸續在區內 7 個位置安裝 21 塊附有警告字句的告示牌，提醒市民違泊單車的後果，詳情請見 附件三。

工作範疇（三）：加強滅蚊/滅蟲工作

10. 民政處、地政處及食環署均在地區主導行動計劃下加強剪草及噴灑蚊油等滅蚊防蚊工作。民政處工程組現時會於區內鄉郊地帶、青山灣海濱長廊和良才里社區苗圃等地點進行剪草；地政處則聘用額外的外判服務，加強清理在政府土地上的雜草和噴灑蚊油；食環署亦額外聘用一隊外判滅蚊隊加強控蚊工作。有關工作的詳情請參閱 附件四。

11. 自 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1 月，民政處工程組已於區內 77 個地點進行 93 次剪草工作；地政處則在區內 64 塊未批租的政府土地進行了 234 次剪草及噴灑蚊油工作；食環署亦在區內 35 個地點進行了 848 次噴灑滅蚊劑行動。

整體宣傳工作

12. 民政處於屯門文娛廣場、區內四個西鐵站與輕鐵站²、屯門公路巴士轉車站（往屯門方向）、區內街市³及路邊欄杆展示印有三個工作範疇主題的橫額或燈箱廣告，以宣傳「保持道路暢通」、「切勿違例亂泊單車」和

¹ 地政處在已完成的聯合行動中共張貼 40 張通知，當中 39 個違規地台於通知限期屆滿前已由佔用人自行移除，只有一個地台需要由地政處派遣承辦商清理。此外，地政處於 2019 年 1 月 28 日的聯合行動，在 10 個違規地台張貼通知，地政處會於 2019 年 3 月 15 日的通知限期進行實地巡視後，考慮提出檢控及清拆未移除的違規地台。

² 民政處分別於西鐵綫屯門站，輕鐵屯門站、兆康站及市中心站展示燈箱廣告。

³ 民政處分別於仁愛街市及新墟街市展示宣傳橫額。

「預防杜絕蚊患」的訊息。

13. 因應本港在 2018 年 8 月出現本地登革熱個案，民政處額外訂購 58 650 枝驅蚊劑，在開學後分派給區內中小學校及幼稚園學生，以加強學生及家長的防蚊和保護意識。此外，民政處亦向區內市民派發紀念品和防蚊包，並於 2019 年 2 月至 3 月期間在區內七個社區會堂舉行巡迴展覽，以提升大眾對地區主導行動計劃工作的認識和地區問題的關注。

2019 至 20 年度建議工作計劃

14. 民政處已聯同相關部門檢視地區主導行動計劃在 2018 至 19 年度的推行情況。為持續有效地跟進上列三項地區問題，我們建議於 2019 至 20 年度運用計劃的資源繼續加強跨部門合作，集中處理現有的三個工作範疇，並建議根據運作經驗作出以下措施，以期提升工作成效：

工作範疇（一）：處理店鋪門前違例擴展事宜

15. 部門於 2017 至 18 年度和 2018 至 19 年度分別以區內兩個較嚴重的黑點－置樂花園和新墟（即仁政街、鹿苑街及啓民徑一帶）為行動地點，打擊並清拆阻街黑點店鋪非法佔用政府土地搭建的違規地台。民政處聯同各相關部門透過教育與執法並重的方式進行教育日和聯合行動後，情況已有改善。部門成功勸喻大部分商戶自行移走非法搭建的地台，地政處亦會考慮根據香港法例第 28 章《土地（雜項條文）條例》對有關商戶提出檢控及清拆違規地台。

16. 相關部門在檢視過往經驗後，現建議於 2019 至 20 年度繼續在新墟（即仁政街、鹿苑街及啓民徑一帶），以及其餘三個違例擴展黑點（即麒麟徑及達仁坊一帶、富健花園及盈豐園）進行聯合行動。除了聯合行動，為確保商戶了解店鋪門前違例擴展的相關法例，並鼓勵違規商戶自行移除地台，民政處會繼續聯同各部門以教育日的方式，加強公眾教育。

工作範疇（二）：處理非法停泊單車事宜

17. 各部門均注意到區內非法停泊單車情況持續，需繼續以聯合清理行動方式打擊有關違法行為。相關部門在 2019 至 20 年度會繼續維持每月兩次進行聯合清理行動，並按照部門收到的投訴擬定聯合清理行動範圍，以期更快捷有效地回應市民的關注。

18. 此外，運輸署將在屯門區推行打擊違泊單車的試行計劃，引用《簡易程序治罪條例》（香港法例第 228 章）第 4A 條和第 32（1）條，撿走構成阻礙的違泊單車而不作另行通知。經綜合考慮相關法例的要求及實際違泊情況後，運輸署早前在 2018 年 10 月 25 日的區管會會議匯報，認為

屯義橋（富健花園及龍門居附近行人天橋）大致上符合引用該條例執法清理單車的要求，並會在上述地點實施試行計劃。運輸署與相關部門會在 3 月下旬起，每月一次進行聯合清理行動。

工作範疇（三）：加強滅蚊/滅蟲工作

19. 在滅蚊防蚊工作方面，區內蚊患情況在各部門加強滅蚊工作後，已得以控制及改善。民政處、地政處及食環署將繼續運用獲分配的資源，於其管理的地點進行清理雜草或噴灑蚊油等工作。議員亦可向部門轉介蚊患嚴重的地點，以考慮是否納入恆常工作範圍。

整體宣傳工作

20. 在推行上述各項措施的同時，民政處會聯同相關部門透過宣傳活動、派發單張和紀念品、巡迴展覽等方式，宣傳地區主導行動計劃，並會繼續邀請屯門區議員及地區人士參與宣傳及教育活動。

徵詢意見

21. 請議員備悉上述內容，並提供意見。在獲民政事務總署批准撥款後，民政處將會運用資源於 2019 至 20 年度推行上述工作，且會繼續適時向區管會及屯門區議會匯報地區主導行動計劃工作進展。

屯門民政事務處
2019 年 2 月

打擊店鋪門前違例擴展聯合行動及教育日工作詳情
(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1 月)

日期	工作性質	地點	參與部門	行動
16/5/2018	打擊店鋪門前違例擴展聯合行動教育日	(一)新墟雅都花園一帶; (二)置樂花園; (三)麒麟徑及達仁坊一帶; (四)富健花園一帶; 及 (五)盈豐園一帶	民政處、 食環署、 地政處、 路政署、 屋宇署及 警務處	- 各部門職員及區議員向市民派發宣傳單張，以及提醒商戶切勿在政府土地違例擺放地台。 - 民政處安排宣傳車在區內黑點播放有關打擊店鋪門前違例擴展事宜的宣傳聲帶。 - 地政處向 14 個有門前違例搭建地台的商戶作出口頭警告。
31/5/2018 和 16/7/2018	打擊店鋪門前違例擴展聯合行動	(一)新墟雅都花園一帶		- 地政處發出通知書予 14 間違例搭建地台的店鋪，飭令佔用人在限期前停止佔用政府土地。 - 有一間店鋪未有遵照通知書的規定在限期前移走店前的違例地台，地政處採取行動，派遣承辦商清理該地台，並交由路

日期	工作性質	地點	參與部門	行動
				政署重鋪行人路面。至於其餘 13 間店鋪，已在限期前移走違規構築物。 食環署向違規商戶發出 1 張定額罰款通知書予違例擺賣的店鋪。
17/8/2018	打擊店鋪門前違例擴展聯合行動教育日	(一)新墟啓民徑、河傍街、屯門鄉事會路及鹿苑街一帶; (二)麒麟徑及達仁坊一帶; (三)置樂花園; (四)富健花園一帶; 及 (五)盈豐園一帶		- 各部門職員及區議員向市民派發宣傳單張，以及提醒商戶切勿在政府土地違例擺放地台。 - 民政處安排宣傳車在區內黑點播放有關打擊店鋪門前違例擴展事宜的宣傳聲帶。 - 地政處向 12 個有門前違例搭建地台的商戶作出口頭警告。
31/8/2018 和 16/10/2018	打擊店鋪門前違例擴展聯合行動	(一)新墟啓民徑、河傍街、屯門鄉事會路及鹿苑街一帶		地政處發出通知書予 12 間違例搭建地台的店鋪，飭令佔用人在限期前停止佔用政府土地。上述的 12 間店鋪均在限期前移走違規構築物。

日期	工作性質	地點	參與部門	行動
12/11/2018	打擊店鋪門前違例擴展聯合行動教育日	(一)新墟啓民徑、仁政街、屯門鄉事會路及鹿苑街一帶; (二)麒麟徑及達仁坊一帶; (三)置樂花園; (四)富健花園一帶; 及 (五)盈豐園一帶		- 各部門職員及區議員向市民派發宣傳單張，以及提醒商戶切勿在政府土地違例擺放地台。 - 民政處安排宣傳車在區內黑點播放有關打擊店鋪門前違例擴展事宜的宣傳聲帶。 - 地政處向 14 個有門前違例搭建地台的商戶作出口頭警告。
26/11/2018 和 11/1/2019	打擊店鋪門前違例擴展聯合行動	(一)新墟啓民徑、仁政街、屯門鄉事會路及鹿苑街一帶		地政處發出通知書予 14 間違例搭建地台的店鋪，飭令佔用人在限期前停止佔用政府土地。上述的 14 間店鋪均在限期前移走違規構築物。
16/1/2019	打擊店鋪門前違例擴展聯合行動教育日	(一)新墟啓民徑、和平徑及仁政街一帶 (二)置樂花園; (三)麒麟徑及達仁坊一帶; (四)富健花園一帶; 及 (五)盈豐園一帶		- 各部門職員及區議員向市民派發宣傳單張，以及提醒商戶切勿在政府土地違例擺放地台。 - 民政處安排宣傳車在區內黑點播放有關打擊店鋪門前違例擴展事宜的宣傳聲帶。

日期	工作性質	地點	參與部門	行動
				地政處向 10 個有門前違例搭建地台的商戶作出口頭警告。
28/1/2019	打擊店鋪門前違例擴展聯合行動	(一)新墟啓民徑、和平徑及仁政街一帶		地政處發出通知書予 10 間違例搭建地台的店鋪，飭令佔用人在限期前停止佔用政府土地。

處理非法停泊單車跨部門聯合行動工作詳情
(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1 月)

日期	地點	參與部門	地政處張貼告示數目	移除單車數目
27/4/2018 (全日)	1. 屯貴路	民政處、 食環署、 地政處及 警務處	16	5
	2. 田景路		15	5
	3. 康寶路茵翠豪庭對出行人路		13	7
	4. 新福路		2	1
	5. 翠寧花園連接兆麟苑的行人天橋(橋面及橋底)		11	7
	6. 塘亨路沛年花園對出行人路		6	5
	7. 輕鐵蔡意橋站至河田站單車徑		20	7
25/5/2018 (全日)	1. 藍地福亨邨路		21	16
	2. 藍地大街		23	18
	3. 屯門青磚圍		2	0
	4. 欣田邨近紫田路及青麟路		30	12
	5. 輕鐵澤豐站行人路		28	5
	6. 南浪海灣對出行人路		5	1
	7. 黃金海岸對出巴士站		13	6

日期	地點	參與部門	地政處張貼告示數目	移除單車數目
29/6/2018 (全日)	1. 兆興里		48	24
	2. 豐安街		67	27
	3. 恆福花園		49	34
	4. 大方街		15	6
	5. 大興街		12	6
	6. 石排頭路		69	26
25/7/2018 (全日)	1. 海榮路近兆麟苑單車停泊處		74	66
	2. 皇珠路高架橋下單車停泊處		30	14
	3. 翠寧花園單車停泊處		53	30
16/8/2018 (上午)	1. 石排頭徑及石排頭路近卓爾居		56	19
	2. 寶田邨連接盈豐園天橋 (橋面及橋底)		69	47
	3. 兆邦苑連接青田遊樂場天橋 (橋面及橋底)		15	13
23/8/2018 (上午)	1. 富健花園連接屯義街天橋		105	44
	2. 湖景路		37	13
	3. 湖翠路		14	7
20/9/2018 (上午)	1. 湖翠路 (近海翠花園至慧豐園)		37	21
	2. 湖康街		45	28
	3. 河旺街		27	15
28/9/2018	1. 偉景花園旁單車停泊處		99	77

日期	地點	參與部門	地政處張貼告示數目	移除單車數目
(下午)	2. 紫田路及青麟路		44	16
	3. 鳳地輕鐵站連接彩暉花園行人天橋底		10	10
25/10/2018 (上午)	1. 啟豐園至美樂花園一帶行人路		92	33
	2. 屯門市廣場八座對出行人路		2	1
	3. 屯貴路迴旋處		10	6
31/10/2018 (上午)	1. 震寰路與河旺街交界行人過路處中央分隔帶		24	7
	2. 海麗花園		23	13
	3. 新合里及杯渡路(南)休憩公園		10	3
22/11/2018 (上午)	1. 鳴琴輕鐵站附近行人路及單車徑		97	65
	2. 大興邨興昌樓對出行人路		7	6
	3. 屯安里迴旋處		35	26
29/11/2018 (上午)	1. 新青街單車停泊處		50	38
	2. 華都花園對出巴士站		9	5
	3. 三聖邨進漁樓旁行人天橋		55	43
20/12/2018 (全日)	1. 湖景路		36	17
	2. 啟豐園一帶行人路		2	1
	3. 湖翠路		11	5
	4. 慧豐園一帶行人路		21	6

日期	地點	參與部門	地政處張貼告示數目	移除單車數目
	5. 河旺街		21	4
	6. 蔡意橋輕鐵站附近單車徑		29	5
	7. 景峰徑		35	14
24/1/2019 (全日)	1. 屯青里單車停泊處		217	158
	2. 南屯門官立中學一帶行人路		5	4
總數			1971	1098

告示牌安裝地點和數量

告示牌安裝地點	數量
1. 石排頭路（近山景邨景麗樓）	1
2. 石排頭路及石排頭徑（近卓爾居）	3
3. 龍門路	3
4. 湖翠路	6
5. 三聖街	4
6. 青匯街（近置樂花園）	2
7. 紫田路	2
總數	21

告示牌樣板



滅蚊/滅蟲工作詳情
(2018 年 4 月至 2019 年 1 月)

參與部門	剪草工作次數	剪草地點數目	噴灑蚊油工作次數	噴灑蚊油地點數目
民政處工程組	93	77	不適用	不適用
地政處	234	64	234	64
食環署	不適用	不適用	848	35